

广州市2009年补修两学考试合格者于9月30日发放证书教师资格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5/2021\\_2022\\_\\_E5\\_B9\\_BF\\_E5\\_B7\\_9E\\_E5\\_B8\\_822\\_c38\\_645487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5_B9_BF_E5_B7_9E_E5_B8_822_c38_645487.htm) id="mar11"

class="lyn42"> 为配合今年面向社会人员认定教师资格工作，东莞市教育局教师继续教育指导中心将从今天开始到31日接受报名，进行教师资格认证心理学、教育学课程培训。符合这次课程的培训对象包括：具有非师范教育类本科以上国民教育系列学历，拟申请认定普通高中、职业高中教师资格的人员；具有非师范教育类专科以上国民教育系列学历，拟申请认定初级中学、小学、幼儿园教师资格的人员。具有东莞市户籍或人事档案挂靠在东莞人才交流中心的以上人员，均可报名。本次培训的心理学、教育学课程将安排在9月19日进行考试，经考核合格者于9月30日发给相应层次的补修教育学、心理学合格证书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